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六楼第二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璞临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 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2023年上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2023年上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临2023-053)。

4. 审议通过《关于制订<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兑现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 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股东向兴业银行兰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股东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兰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注：因本事项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璞临先生、吴向辉先生、高峰先生、张凯先生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控股股东向兴业银行兰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3-054）。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23-055）。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